

建筑与艺术学院 2020 年工作岗位聘任工作安排

序号	时 间	工作内容	负责人
1	7 月 22 日	学院工作岗位聘任委员会召开会议研究制定学院工作岗位聘任工作方案、学科责任教授、专业学位责任教授、系（部）主任岗位设置。	熊佳全
2	7 月 23 日	公布学院工作岗位聘任工作方案、学科责任教授、专业学位责任教授、系（部）主任岗位信息。	白传栋
3	7 月 23 日- 7 月 27 日	教职工填写《工作岗位应聘意向书》，并提交给学院办公室。	杨 超
4	7 月 28 日	学院工作岗位聘任委员会召开会议，审核岗位申报人是否符合任职基本条件。并审议学科教授、责任教师岗位设置。	熊佳全
5	7 月 29 日	9:30-11:00 系（部）主任岗位竞聘公开答辩会。 11:20-12:00 学科责任教授、专业学位责任教授岗位竞聘陈述会。 下午 学院聘任委员会召开工作会议，对相关工作岗位竞聘情况进行审议，党政联席会研究确定拟聘人选。	张 勃 熊佳全
6	7 月 30 日- 8 月 3 日	学科责任教授、专业学位责任教授、系（部）主任岗位拟聘结果公示。 公布学科教授、责任教师岗位信息。	杨 超 白传栋
7	8 月 4 日	上午 11:00 之前，学科教授、责任教师岗位应聘人员将《工作岗位应聘意向书》提交给学院办公室。 下午 学院聘任委员会召开工作会议，对相关工作岗位竞聘情况进行审议后，由党政联席会研究确认拟聘人选。	杨 超 熊佳全
8	8 月 5 日- 8 月 7 日	学科教授、责任教师岗位拟聘人选公示。	杨 超
9	8 月 22 日	各系（部）提交在 8 月 22 日之前提交系（部）聘任工作小组名单，以及 B7 以下级别岗位的岗位设置。	杨 超
10	8 月 23 日	学院工作岗位聘任委员会召开会议，审核学院 B7 及以下级别岗位的岗位设置。	熊佳全
11	8 月 24 日	公布学院 B7 以下级别岗位的岗位设置。	白传栋
12	8 月 24 日- 8 月 28	教职工填写《工作岗位应聘意向书》，并于 8 月 28 日之前提交《工作岗位应聘申请书》（办公室管理人员将申请表提交给杨超副书记，其他人员提交给相应系（部）主任）。	杨 超
13	8 月 31 日	上午 学院办公室、各系（部）分别安排相关岗位竞聘工作。 下午 学院工作岗位聘任委员会召开工作会议，审核 B7 以下级别岗位拟聘人选情况，党政联席会研究确定拟聘人选。	张 勃
14	9 月 1 日- 9 月 3 日	学院对 B7 以下级别岗位拟聘结果进行公示。	杨 超
15	9 月 7 日- 9 月 11 日	完成《北方工业大学岗位职责说明书与聘用合同》签订	张 勃